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1月4日开市起停牌，并于2016年1月9日发布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》。经确认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，2016年1月15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》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18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。公司于2016年1月22日、1月29日分别发布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，2016年2月2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》，2016年2月16日、2月23日、3月1日、3月8日、3月15日、3月22日、3月29日、4月6日、4月13日、4月20日、4月27日、5月4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有关各方仍积极推进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
作，公司就相关方案与有关各方继续进行积极的沟通和协调。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，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议案。

公司股票在停牌期间，将根据相关规定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